



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GB16483-2000

页 1 的 4

415 INSTANT ADH. 20 G EN/JP/CH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153533
V001.1

修订: 13. 08. 2009

发布日期: 18. 11. 2011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415 INSTANT ADH. 20 G EN/JP/CH

企业信息:

汉高乐泰(中国)有限公司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90号
264006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

电话: +86 (5356372999)

传真: +86 (5356371999)

生效日期: 13. 08. 2009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532 8388 9090 (24小时)。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有害物成份	含量	CAS-No.
2-氰基丙烯酸甲酯	80 - 100 %	137-05-3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依据GB13690-92《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和标志》规定的分类标准, 本品不被分类为危险化学品。

侵入途径: 皮肤、吸入、眼睛

健康危害: 接触高于建立的接触限值的蒸气环境导致呼吸道刺激, 可能导致呼吸困难和胸闷。氰基丙烯酸粘结剂固化时产生热。偶尔大的液滴粘结剂会灼伤皮肤。即使粘结皮肤, 固化的粘结剂没有健康危险。数秒内粘接皮肤。可能引起皮肤刺激。据报道氰基丙烯酸盐粘结剂引起过敏反应, 但由于在皮肤表面快速固化, 过敏反应是少见的。刺激眼睛。引起过多流泪。眼睑可能粘住。预期食入不会导致有害反应。

环境危害: 按预期用途使用预计对环境不会产生影响。

燃爆危险: 可燃。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 皮肤接触:** 不要强行将粘住的皮肤拉开。涂上肥皂后用钝的物体如勺子, 将其轻轻拉开。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固化时放出热量, 由此引发燃烧的可能性较小。粘合剂从皮表去除后, 按常规方法处理灼伤。如果嘴唇粘住, 用温水洗浸, 并用口水尽量润湿。将嘴唇轻轻剥离, 不要强行将嘴唇拉开。
- 眼睛接触:** 如果眼睛被粘住, 盖一块湿布, 并用温水洗浸眼睑。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会粘附于眼部蛋白质, 引起流泪。眼泪有助于粘合剂的松解。保持眼睛紧闭直至眼睛松解, 一般需1~3天。不要用强力将眼睛分开。可以寻求医生帮助以免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残留在眼睑内部。
- 吸入:** 移至新鲜空气处, 如症状持续寻求医生帮助。
- 食入:** 确保呼吸通道不被堵塞。产品会在口腔中立刻聚合, 几乎不可能发生食入。唾液缓慢地将固化的产品从口腔中分离(数小时)。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 有害燃烧产物:** 碳氧化物、氮氧化物、刺激性有机蒸气。
- 灭火剂:** 泡沫, 灭火干粉, 二氧化碳
雾状水
- 灭火注意事项:** 消防员必需佩戴带正压的自给式呼吸设备(SCBA)。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 应急处理:** 确保足够的通风。
不得使产品排入下水道。
- 消除方法:** 不得用衣物擦抹。用水淹没泄漏物以完成聚合反应并刮净地面。固化的物料可被作为非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 操作注意事项:** 当使用量大时, 推荐采用(低级别的)通风。
使用推荐的设备将皮肤或眼睛的接触风险降至最低。
- 储存注意事项:** 产品在原装容器中的最佳贮存期, 是存于冰箱2-8° C (35.6-46.4 ° F)下。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份	国标GBZ2-2002	ACGIH	NIOSH	OSHA
2-氰基丙烯酸甲酯	无	0, 2 ppm TWA		无

- 个体防护:**
- 呼吸系统防护:** 确保足够的通风。
- 眼睛防护:** 戴防护眼镜。
- 手防护:** 在有长期或重复与皮肤接触机会的环境中, 推荐采用聚氯乙烯或腈橡胶长手套或相当的抗溶剂手套。
推荐使用腈类化学防护手套。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无色至微黄色 液体
沸点(°C):	> 149 °C (> 300.2 °F)	相对密度(水=1):	1,0900 g/cm ³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	0,27 mbar
闪点(°C):	80 - 93,3 °C (176 - 199,94 °F)	引燃温度(°C):	无资料
溶解性:	有水存在时发生聚合。 (溶剂: 水) 有水存在时发生聚合。 (溶剂: 水)	粘度:	无资料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避免接触的条件:	正常储存和使用条件下保持稳定。
禁配物:	当存在水、胺、碱金属和酒精时将发生快速放热聚合反应。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刺激性:	皮肤接触 刺激皮肤。, 皮肤会在短时间内粘合。应注意低毒性: 急性经口LD50 (家兔) >2000mg/kg, 由于在皮肤表面聚合, 不太可能发生过敏反应。 眼睛接触刺激眼睛。, 液体产品将会粘住眼睑。在干燥空气中(相对湿度<50%), 蒸气有刺激性及催泪作用。
------	--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生态一般说明 生物需氧量及化学需氧量不显著。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与产品使用量相比, 产品废物量可忽略。 本品的废弃物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遵照常规化学废物的处置要求进行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需根据国家法规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铁路运输RID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海运IMDG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空运IATA分类:

类别:	9
包装类别:	
包装说明(携带)	906
包装说明(货运)	906
UN号:	3334
标识:	9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Aviation regulated liquid, n. o. s. (Cyanoacrylate ester)

运输注意事项:

起运时包装要完整, 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禁配物混装混运。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防雨淋、防高温。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中国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中国现有化学品名录: 列入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18.11.2011

填表部门: Lisa

Zhang, 产品安全与法规事务高级专员。如需安全与法规信息, 请联系: 产品安全与法规事务部, 中国上海, +86-21-2891 8475。

免责声明:

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 不承担任何其他的特性。

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 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 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 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 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 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 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